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短期有抵押借貸港幣2,000,000元，另有港幣15,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須於一年內償還。持續經營基準的假設是否有效，須視乎日後經營之盈利能力及可動用之資金而定。由於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上市證券投資可隨時撥作償付短期借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會計準則：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申報
會計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納上述全新及經修訂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根據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呈報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以取代簡明綜合已確認損益表，而根據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修訂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報方式。

3. 分類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是製造及買賣電機設備、買賣上市證券、提供電機工程及承包服務。按期內主要業務及市場地區就本集團營業額及業務虧損貢獻所作之分析如下：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機設備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 港幣千元	電機工程及 承包服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服務收入	26,281	655	7,696	34,632
分類業績	3,017	(86)	798	3,729
利息收入				65
其他收入				2,211
分銷成本				(388)
一般及行政費用				(24,194)
經營業務虧損				(18,577)
融資成本				(1,166)
除稅前虧損				(19,743)
稅項				(5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9,796)
少數股東權益				(57)
期內虧損淨額				(19,853)
分類資產	49,739	15,579	9,416	74,73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50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0,000
未分配資產				40,447
資產總值				136,681
分類負債	10,795	3,449	5,096	19,340
未分配負債				29,231
負債總額				48,571
其他分類資料：				
未分配資本開支				1,298
折舊及攤銷	213	—	—	213
未分配款項				1,199
				1,412
其他非現金收入	—	1,926	—	1,92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機設備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 港幣千元	電機工程及 承包服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服務收入	48,907	—	5,814	54,721
分類業績	3,909	—	2,398	6,307
利息收入				89
其他收入				243
分銷成本				(1,210)
一般及行政費用				(17,222)
經營業務虧損				(11,793)
融資成本				(38)
除稅前虧損				(11,831)
稅項				(21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2,041)
少數股東權益				(230)
期內虧損淨額				(12,271)
分類資產	55,498	618	5,621	61,7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500
未分配資產				77,894
資產總值				151,131
分類負債	15,809	3,447	4,743	23,999
未分配負債				36,513
負債總額				60,512
其他分類資料：				
未分配資本開支				417
折舊及攤銷	156	—	—	156
未分配款項				1,203
				1,35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分類資料 (續)

(b) 地域分類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 銷售／服務收入	34,632	—	34,632
分類業績	3,729	—	3,729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81,533	33,648	115,18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50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0,000
資產總值			136,681
資本開支	1,276	22	1,298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 銷售／服務收入	54,721	—	54,721
分類業績	6,307	—	6,307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112,431	27,200	139,6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500
資產總值			151,131
資本開支	417	—	41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折舊及攤銷

期內，本集團有形固定資產之折舊開支為港幣818,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629,000元)，而本集團無形固定資產之攤銷開支則為港幣594,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730,000元)。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二零零一年：16%)之稅率撥備。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虧損淨額港幣19,853,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12,271,000元)與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932,079,000股(二零零一年：1,028,894,000股)計算。

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影響將導致每股虧損淨額下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將導致每股虧損淨額下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有形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已抵押有形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5,887,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959,000元)，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而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有形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985,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9. 商譽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按原值：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9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13,665

本期間開支 59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59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未綜合計算賬目之附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	—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減撥備

於二零零一年二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oalstar Holdings Limited (「Goalstar」) 意圖訂立一項協議，Goalstar會據此購入宇宙星有限公司(「宇宙星」) 之60%已發行股份及股東貸款。經諮詢法律意見後，Goalstar撤銷該意圖之協議。本公司於宇宙星之投資並未在財務報表綜合，而本公司亦已在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作出港幣16,043,000元之全數撥備。期內，法定接管人已被委任為宇宙星進行清盤。董事會認為難以收回於宇宙星之投資。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30至60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計入賬齡如下之應收賬款港幣25,870,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8,685,000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60日內	14,433	13,430
超過60日	2,553	8,339
超過90日	8,884	6,916
	25,870	28,685

12. 投資證券

期內，本公司與一位獨立第三者簽訂一份協議，內容乃關於出售本公司於Maxview Enterprises Limited之股權，以及悉數清償一筆本公司於Maxview Enterprises Limited之債務。出售交易為本公司帶來港幣3,991,000元之虧損，而有關虧損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作出全數撥備。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已計入賬齡如下之應付貿易款項港幣5,481,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6,801,000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90日內	5,481	6,759
超過90日	—	42
	5,481	6,801

14.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一位獨立第三者簽訂一項有條件認購協議(「該協議」)。該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一份本金額為港幣15,000,000元之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票據(「票據」)。根據該協議，票據之持有人(「票據持有人」)有權於票據發行日期起滿四個月後，隨時將票據之本金額全部或部份轉換成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新股份，轉換價格為每股港幣0.15元(可予調整)。期內，獨立第三者將票據之償還日期延至二零零三年六月，而該協議及票據之條款則維持不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為港幣15,000,000元。倘票據持有人將全數未償還本金額轉換，本公司將須額外發行100,000,000股新普通股。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股本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港幣0.02元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2,070,340,000股(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1,830,34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普通股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200,000	200,000
41,407	36,607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及華輝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一項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全數包銷之方式，按每股港幣0.05元向六位以上獨立投資者配售本公司240,000,000股股份。於完成時，本公司發行240,000,000股新普通股，並將發行股份之溢價港幣7,200,000元撥入股份溢價賬。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儲備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不可 分派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55,899	2,264	(6,714)	51,449
期間虧損淨額	—	—	(19,853)	(19,853)
股份溢價	7,200	—	—	7,200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99	2,264	(26,567)	38,796

17.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擔保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之有形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5,887,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959,000元)，而為擔保短期借款而抵押之上市證券賬面淨值為港幣2,233,000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或然負債

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向
銀行作出之擔保
其他貿易擔保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500	3,500
160	160
3,660	3,660

19.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年期到期之
未來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一年內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2,728	2,758
261	1,866
2,989	4,62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369 Holdings Limited訂立一項無條件配售協議，據此，369 Holdings Limited同意按每股港幣0.03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位獨立之機構及／或專業投資者配售合共2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有關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9.66%。同日，本公司與369 Holdings Limited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369 Holdings Limited同意認購根據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有關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9.66%，亦約佔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8.81%。於完成時，認購事宜共集資港幣6,000,000元。

21.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附屬公司董事擁有控制權益之有關連公司作出港幣7,745,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5,798,000元)之銷售交易，並支付管理費港幣180,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383,000元)。

22. 批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批核中期財務報告。

承董事會命

陳澤民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